城市規劃條例(第 131 章)

規劃許可申請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（下稱「條例」）第 16(2D)條，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，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–

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
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F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（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）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: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I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(3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)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)，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，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或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，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，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，以供公眾查閱。
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，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，或是在會議結束後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:
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; 以及
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FSS/275	新界粉嶺龍躍頭安樂村沙頭角公路 - 龍躍頭段 18 號黃帝祠地下、一樓、二樓、三樓、五樓及六樓	靈灰安置所	2019 年 10 月 2 日
A/NE-TKLN/23	新界白虎山蓮麻坑路丈量約份第 80 約地段第 35 號餘段、第 36 號、第 42 號餘段、第 43 號、第 44 號、第 45 號餘段、第 59 號餘段及第 64 號 B 分段餘段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（親子遊樂設施）、食肆、商店及服務行業連附屬停車場（為期 5 年）	2019 年 10 月 2 日
A/NE-TKLN/24	新界打鼓嶺北蓮麻坑路丈量約份第 78 約地段第 1356 號餘段、第 1357 號 B 分段餘段及第 1360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及貨櫃連修理工場（為期 3 年）	2019 年 10 月 2 日
A/SK-PK/254	新界西貢大涌口企壁山丈量約份第 219 約地段第 110 號	擬議重建屋宇（新界豁免管制屋宇）	2019 年 10 月 2 日
A/YL-PH/817	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9 號（部分）及第 10 號（部分）	臨時露天存放車輛及景觀植物材料（為期 3 年）的規劃許可續期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YL-PH/818	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893 號（部分）、894 號 A 分段（部分）、894 號 B 分段（部分）、895 號（部分）及 3083 號（部分）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連附屬員工飯堂（為期 5 年）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YL-SK/264	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 114 約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(汽車博物館)及食肆(茶座)（為期 3 年）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YL-TT/485	新界元朗大樹下西路前永安學校丈量約份第 116 約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學校（幼稚園及小學）（為期 5 年）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YL-TYST/984	新界元朗朗漢路丈量約份第 121 約地段第 689 號餘段	臨時露天存放建築器材和建築材料連附屬場地辦公室（為期 3 年）及填土工程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YL-TYST/985	新界元朗朗漢路丈量約份第 121 約地段第 657 號餘段	臨時露天存放建築器材、回收舊電器/舊電子產品連附屬場地辦公室及包裝工序（為期 3 年）及填土工程	2019 年 10 月 8 日
A/K13/315	九龍觀塘大業街 31 號 協發工商大廈地下 A 室	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（診症服務）	2019 年 10 月 15 日
A/KC/466	葵涌藍田街 2-16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	2019 年 10 月 15 日
A/YL-TYST/987	新界元朗白沙村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777 號(部分)	擬議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（為期 3 年）	2019 年 10 月 15 日
A/YL-TYST/988	新界元朗公庵路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1492 號、第 1493 號 B 分段(部分)、第 1493 號餘段(部分)及第 1495 號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（為期 3 年）	2019 年 10 月 15 日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YL-TYST/989	新界元朗朗漢路丈量約份第 121 約地段第 653 號	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及建築材料（為期 3 年）	2019 年 10 月 15 日

2019 年 9 月 24 日　　城市規劃委員會